

《命案目睹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命案目睹记》

13位ISBN编号：9787020062713

10位ISBN编号：7020062717

出版时间：2007-8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页数：284

译者：陈巧媚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命案目睹记》

内容概要

有那么一会儿，两列火车平行行驶在一起。在那恐怖的刹那，埃尔斯佩思肯定她见证了一场谋杀。还能是什么呢？一个男子残忍地箍紧了一个女人的喉咙，而当时她透过车厢窗口徒劳地望着。女人的身体瘫软了。火车，也开远了。

可是，除了简·马普尔小姐，又有谁会拿她的话当回事呢？毕竟，没有疑犯，没有其他目击证人，而且，没有尸体。

《命案目睹记》

作者简介

阿加莎·克里斯蒂被誉为举世公认的侦探推理小说女王。她的著作英文版销售量逾10亿册，而且还被译成百余种文字，销售量亦逾10亿册。她一生创作了80部侦探小说和短篇故事集，19部剧本，以及6部以玛丽·维斯特麦考特的笔名出版的小说。著作数量之丰仅次于莎士比亚。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第一部小说《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写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战时她担任志愿救护队员。在这部小说中她塑造了一个可爱的小个子比利时侦探赫尔克里·波格，成为继福尔摩斯之后侦探小说中最受读者欢迎的侦探形象。1926年，阿加莎·克里斯蒂写出了自己的成名作《罗杰疑案》（又译作《罗杰·艾克罗伊德谋杀案》）。1952年她最著名的剧本《捕鼠器》被搬上舞台，此后连续上演，时间之长久，创下了世界戏剧史上空前的纪录。

1971年，阿加莎·克里斯蒂得英国女王册封的女爵士封号。1975年，英格丽·褒曼凭借根据阿加莎同名小说《东方快车谋杀案》改编的影片获得了第三座奥斯卡奖杯。阿加莎数以亿计的仰慕者中不乏显赫的人物，其中包括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和法国总统戴高乐。

1976年，她以85岁高龄永别了热爱她的人们。

《命案目睹记》

章节摘录

第一章 麦吉利卡迪太太跟在拎提箱的脚夫后面，气喘吁吁地在月台上走着。她又矮又胖，还背着一大堆包裹——那是一天来圣诞大采购的成果；脚夫却是个高个子，走得大步流星、轻松自如。这种竞走并不公平，当脚夫在月台尽头转弯的时候，麦吉利卡迪太太还在一个劲儿地往前赶着呢。

因为有列火车刚刚出站，一号站台还不是特别拥挤。但在远处那块没划定用途的地方，动荡的人潮正向各个方向蜂拥而去，穿梭来往于地铁、行李厅、茶室、询问处、指示牌以及通往外界的进站口和出站口之间。麦吉利卡迪太太被人群推来推去，最后终于挤到了三号站台的入口。她把一个包裹搁在脚边，一本正经。只有找到那张票，才能通过他的检查。塞特换车。”“咔哒”一声，广播停止了。过了一会儿，它又开始播送四点三十五分从伯明翰和伍尔弗汉普顿发出的火车已经到达九号站台的

消息。麦吉利卡迪太太总算把票找了出来，递给检票员看。他剪完票低声说道：“在后面车厢的右边。”麦吉利卡迪太太慢慢在月台上走过去，找到了她的脚夫。他正站在三等车厢门外，百无聊赖地盯着天空。

“您来啦，太太。”“我坐的是头等车。”麦吉利卡迪太太说。

“您可没这么说过。”脚夫发了一句牢骚，还轻蔑地扫了一眼她那件男式的椒盐色的呢子大衣。尽管麦吉利卡迪太太的确曾提过这件事情，但她已经累得上气不接下气，也就懒得再争论了。

脚夫又拎起手提箱走到旁边的车厢，把麦吉利卡迪太太安顿在一个虽然豪华却有些冷清的小隔间里。坐四点五十这趟车的人并不多，因为头等车的乘客要么偏爱早晨的特快，要么更喜欢六点四十挂有餐车的那趟。麦吉利卡迪太太把小费递给脚夫，只见他脸上颇有失望之色，显然是在想这种数目倒是更符合三等车乘客的身份。麦吉利卡迪太太远道从北部来，一夜旅途劳累，又加上狂热地大采购了一天，是打算破费一下舒舒服服地度过这段旅程，但她可不愿大手大脚地乱给小费。

她靠在丝绒坐垫上，舒了口长气，打开了一本杂志。五分钟后，汽笛长鸣，火车开动了。那本杂志慢慢地从她手中滑落下来，她脑袋一歪，三分钟之后就睡着了。这一觉便是三十五分钟，醒来之后只觉得精神焕发。她戴好偏在一旁的帽子，重新坐正，看着窗外飞掠而过的乡村景色。天色已经很暗了，这是十二月里阴郁多雾的一天，离圣诞节只有五天了。伦敦城已沉浸在一片沉沉的黑暗之中，乡村也是如此；只有在火车偶尔疾驶过城镇和车站时，那不断闪现的点点灯火才让人有一丝愉快的感觉。

“现在供应最后一次茶点。”服务员像幽灵般轻手轻脚地推开走廊门说。麦吉利卡迪太太已经在一家大商场用过茶点，这会儿还饱饱的呢。于是服务员又继续沿着走廊往前走，单调地重复着那几句话。麦吉利卡迪太太抬头看看行李架上的大包小包，露出了一脸的喜悦。那条洗脸毛巾买得很划算，正是玛格丽特想要的；太空枪是给罗比的，兔子是给琼的，这两样都让她非常满意；那件短款晚装是她自己要的，又暖和又时髦；还有给赫克托的套头毛衣……对这次圆满的大采购，她心里不无得意。

她满意地把目光收回，投向了窗外，一列火车正尖啸着往相反方向疾驰而去，震得窗子嘎嘎地响，把她吓了一大跳。而她自己乘坐的车子，在铁轨交叉点上咔哒啞啞地响了几声，又进了一站。大概是依照信号的指示，火车突然减速，慢慢地往前移了几分钟，停了下来，过了一会儿才开始继续前行。又有一列上行列车驶来，却没像前一系列那样惊天动地。麦吉利卡迪太太坐的车开始加速，与此同时，另一列下行列车也恰恰正往里转弯冲了过来，一时让人感觉很是可怕。

《命案目睹记》

编辑推荐

《命案目睹记》中有那么一会儿，两列火车平行行驶在一起。在那恐怖的刹那，埃尔斯佩思肯定她见证了一场谋杀。还能是什么呢？一个男子残忍地箍紧了一个女人的喉咙，而当时她透过车厢窗口徒劳地望着。女人的身体瘫软了。火车，也开远了。可是，除了简·马普尔小姐，又有谁会拿她的话当回事呢？毕竟。没有疑犯，没有其他目击证人，而且，没有尸体。克里斯蒂的写作功力一流，内容写实，逻辑性顺畅，也很会运用语言的趣味。阅读她的小说，在谜底没有揭露前，我会与作者斗智，这种过程令人非常享受！她作品的高明精彩之处在于：布局的巧妙使人完全意想不到，而谜底揭穿时又十分合理，让人不得不信服。——金庸

《命案目睹记》

精彩短评

- 1、推理小说。。
- 2、说实话，这结局很糟糕，完全是为了不让读者猜到才这样写的.....也就是俗称的烂尾！不过，前25节写得都很好
- 3、不到最后一刻永远不知道凶手是谁，我真是个废柴==
- 4、一篇推理小说看完最吸引我的问题竟然是露西最后和谁在一起了【捂脸】
- 5、人物少，线头集中，刻画细腻，就是底儿不太给力。
- 6、一般来说我记不住凶手的要么是小说情节太长，要么就是太久....这部我更倾向于前者。情节略显莫名其妙....
- 7、没想到是医生啊啊，还以为是那个老头呢
- 8、还不错
- 9、最后解释真心不太精彩，估计是因为我看过了，就觉得后面有点略无趣。
- 10、能揪出庄园和戏剧团这两条线我服。。反正凶手不会是常规的几个嫌疑人之一，嘿嘿。露西真是人见人爱，她最后跟画家还是飞行员在一起还要我们猜！可怜的埃玛，赶紧脱离老头子的魔爪吧。
- 11、算是马普尔系列里比较好读得一篇。露西和两个孩子很可爱，马普尔小姐远程推理不那么出风头了。BBC改编版主要变换了三处——克拉肯索普的死有理由了，现场还原放到了车上，最后和露西擦出火花的是警探。前二者补充了推理上的不足，最后一处增加了趣味。
- 12、这本很不错，很喜欢
- 13、普通。
- 14、兜兜转转，绕了一大圈又回到原点，偏差了啊。马普尔小姐几乎如同一个安乐椅侦探，没什么推理。还以为有时刻表诡计，想太多了我。
- 15、讲真这本书我前前后后拿起放下忘记说了什么于是又从头开始看差不多三次，作为一个悬疑故事这真的是很无聊的表现吧...虽然最后还是看完了，但是我以为会是老大爷一个人在那边恨不得大家一起玉石俱焚的，后来谜底这么简单我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 阿加莎没怎么看过，马普尔系列要一直这个调调我可能就懒得继续看下去了==
- 16、阿婆的作品值得一读
- 17、比不上波洛系列。不太好看。
- 18、还是喜欢波洛啊..
- 19、相对来说一般，中间太冗长
- 20、怎么说 结尾凶手我也觉得好生硬 并没有证据啊 然后看的途中还默默的一直为医生抱不平我也是醉
- 21、最后情景重现认罪过程太冒险了吧 没有证据啊
- 22、这个结尾真是太要命了，我看了好几遍，越看越觉得是和探长在一起，但是文中又确实没有任何征兆。另外，我觉得这里面最好的男人就是探长了。Lucy不和他一起就可惜了。
- 23、先看电视剧版再看小说，当时好多没反应过来的地方就串起来了。阿婆好多小说里写没落大家族的财产分配，人性的丛林。
- 24、4.50 from Paddington
- 25、說實話我想給2星的.念在阿婆的忠實FAN給3星吧。

這部與其說是部推理小說，其實更想是部豪門家族倫理劇。

主角是個叫露西的年輕漂亮職業女管家，配角是若干豪門繼承人！

馬普爾小姐的作用，也由偵探變為紅娘！

話說，我看了這麼多阿加莎的小說，對她的吃驚套路亦漸漸熟悉了。

首先，因為阿婆是個很現實的人，所以在她的故事里利益可謂是唯一動機！（除了無人生還、東

《命案目睹记》

方快車謀殺案等少數作品外)

將一部故事里所有有利益動機的人都列出來！然後看作者對哪個筆墨鋪陳最少，或者哪位人物的利益鏈關係最隱蔽，那人必然就是兇手。

舉例：

1.命案目睹記

里面可從家族遺產獲利的有3個兒子、1個女兒和1個女婿，然後作者花了大量筆墨描述除女兒外的4個男人對財產的垂涎，可見這幾個人肯定不會是兇手。

另有家庭醫生對女兒有意思，將來有結為夫妻的希望。但這層作者僅婉轉卻多次地在不同地方表述。

於是兇手是醫生。

2.葬禮之後。

這部是將利益關係隱晦地更深。所以這部情節是以比《命案目睹記》好。這裡我就不劇透了。

另外我對這本書另外不滿的地方就是，推理成份嚴重不足，簡直是草草帶過！！譬如如何給大家下毒，殺死艾爾弗雷德的經過，都要靠腦補。

尤其令我不滿的是，馬普爾小姐居然就靠目擊證人老太太來定罪兇手。卻沒有實際證據。

雖然這招在推理小說中常被拿來救場，這裡也用得未免過於草率。

btw我認為露西最後選擇了布萊恩。

26、雖然我一早就猜出了兇手，但仍然覺得，本書中阿婆給出的一套犯罪邏輯太牽強

27、我愛馬普爾

28、一定是選了賽德里克噯(_)

29、2016.04.03

30、同意

阿婆的馬普爾系列都一樣

好幾本了，都是馬普爾的朋友親眼看見命案

我真是不太喜歡這個系列！~！

31、第一次對阿婆書里的愛情產生遲鈍之感 還真沒看出來露西到底會選誰 不過從結尾看跟很可能是警察 因為Marple對警察眨了眨眼睛 囧

32、這本跟《死亡約會》太像了，全家遭懷疑，打醬油的脫穎而出

33、只能給打3分了.....有1分還是屬於友情分。

這真是一個傳說里的無頭案，一般來說要推理兇手首先要分析動機，要分析動機起碼要知道死者是誰，結果這個故事連死者的身份都稀里糊塗。看起來像是那個客死他鄉的長子的外國媳婦，又沒有證據。

最後揭露兇手的过程太戲劇化了，如果兇手矢口否認，馬普爾小姐沒有任何證據嘛.....《我愛我家》里講話兒的，“我就看見一背影兒.....跟一般的犯罪分子的背影兒也差不多吧！”

34、#每周一本書第三十三本#怕看不完耶路撒冷三千年硬硬改刷的哈哈哈哈哈。

感想：無聊老头叫盧瑟.....loser.....真的是人如其名！劇情還可以，後半段猜出來是誰了哈哈哈哈哈，但是說某些情節接入還是蠻硬的。but.....阿婆的書不用擔心啦，都很好看！

35、平均線稍微往上的作品

36、#2016年閱讀#第52本：這本書想要告訴我們：看似複雜的罪案，也許其實是非常簡單的。但為了

《命案目睹记》

实现这个目的安排现在这样的结局其实不那么站得住脚，还不如让老头做嫌疑人更好。

37、翻译不太行

38、补记

39、再次翻看前面内容，确认了下自己的想法没问题。连藏尸地点“长仓”也是亚历山大无意间对露西说起，而非医生。医生总不会预见到自己杀人会被人看到，而这人又好奇心重到要跑来找尸体吧。。而尸体发现时间距离被杀1、2个星期了，如果医生想嫁祸，也是应该趁人打铁的让尸体被发现，不然几个月后尸体根本无法辨认成了无头案还嫁祸个鸟

40、我也觉得Lucy最后选的是那个探长~~

41、目击发现尸体的过程以及解答都太草率 其实这是个很简单的案子。不过侦查的过程很有趣。露西最终选择了谁呢？

42、结局来的好突然，，之前非要把注意力转移到布莱恩的身上真是有点儿勉强。。。猜了半天凶手也没猜中，按照越没有嫌疑越可能是真凶的理论，，直接猜到艾玛头上去了。。。

43、故事发展后劲儿不足，但还是给马普尔小姐

44、谁都有嫌疑系列。八卦的心还是觉得露西不应该选任何一个人。塞德里克？#4:50 From Paddington#

45、也是前半部分好过后面。在火车上目睹杀人，然而各方面都没有关于谋杀的讯息。从有限的情报里寻找突破点，这是很有意思的。只是真相还是很食之无味...另外我真的是不大喜欢马普尔小姐的破案方式...虽然有profiling的感觉总体上基本还是她说什么就是什么...

46、。。。跟阿婆较真，你真的输了

感觉阿婆2/3的小说里面的凶手都不是一开始设计好的，最后随手一抓吧

47、故事情节写得很不错啦，就是结尾太不明确了。比如说，根本就看不出来谁是凶手，毫无迹象可寻，马普尔又怎么会知道谁是凶手呢？而且她也没有提到什么人性不人性的问题上啊。

反正——马普尔是只靠第三者、第四者、甚至是第五六七八者的人性就能推出凶手是谁的一个人。可是，这本书里没有提到让人能接受的人性说！

不过我有个疑问。那就是——

露西到底会选谁结婚呢？

我觉得是塞德里克，但布莱恩也有可能，毕竟露西说不希望凶手是他。

也有人说露西会选那个警察，理由是电影版是那么编的。

不过，我把书反反复复地翻了个遍，也没看出露西有可能喜欢上警察的样子。

哎，真不知道是哪一人，难啊！

48、还是没猜对，完全没想到！

49、噢哟，我也在纠结露西会选谁，我觉得是布莱恩，因为露西第一次见到到就是好感~阿婆的书很少这样结尾额~不告诉我们谁和谁成了一对

50、这本书前半部分写得又紧张又刺激，想一口气读完。

不过后面慢慢又回到老套路了。

只能说是阿加莎一贯的风格。

51、同意愚人猫的看法

52、每个人都被我怀疑了一通 结果却完完全全却没猜到 ps英国人那么多黑头发么？

53、命案目睹记

54、擦差点和《牙医谋杀案》搞混了，除了小说简介和凶手指认以外啥都不记得了。

55、好像连着读了几本这样的凶手是个“外人”的情况。

56、阿婆的这本小说前面的两百来页读的引人入胜，最后的解释却很牵强，感觉似乎是敷衍了事。对于推理小说来说，这是很致命的，推理小说总是要最后能够峰回路转，恍然大悟才精彩。相比之下，剧集就拍得合理多了。

57、谜面一出来还是不错的，挺吸引人，后来嘛，略显枯燥了。

58、前面挺吸引人，中间露西和亚历山大都很可爱，可惜结局太牵强，不如让老头当凶手更好，也符合马普尔一直对人性阴暗的观点。为了出人意表让医生背锅，实为败笔。

《命案目睹记》

59、我怎么觉得鲁西最后选择的是那个官方侦探啊

60、我想，我们这些自称为“阿迷”的人，一半是喜欢推理小说，另一半是喜欢阿婆絮絮叨叨的对人性的描写吧。谋杀并不那么意外那么特别那么惊世骇俗，一些时候是激情、复仇的作用，另一些时候是为了得到人人都想得到的东西。

这本小说看了个开头，突然想起自己其实看过英文原版。不过看了八成才突然想起谜底。从发现尸体起，我一直不耐烦地等待披露尸体身份，以判断谋杀动机。但直到最后发现，尸体身份本身就等于谜底。这是个不好推理的谜题。

圣玛丽米德的梅宝小姐，知道每一家的家长里短，我们觉得她很八卦。爱看梅宝小姐的我们，心里其实也很八卦。

61、看过电视了，

62、其实我喜欢Cedric....但是结局像是会跟警官==

63、结局出乎意料，我一直觉得是老头。。。不过她就是有这样的魔力，最最终把你搞得没有方向，还是要看，还是离不开利益。

64、探案过程远比谜底揭晓有趣，尤其前半段。不过阿婆的叙述读起来舒服极了，还夹杂着讽刺幽默，妙趣横生。

65、不得不佩服对犯案细节的刻画，对作案手法的构思也让人觉得精细无比

66、声东击西，结尾草草了事。。OTL但阿婆的作品我本来就不是看推理的

67、看的马普尔小姐的第一案，感觉就是柯南的水平，说了一大堆没用的。

68、最后马普尔小姐解释杀人凶手昆珀医生一开始就设计好杀死自己的妻子，嫁祸给克拉肯索普一家人。

如果要嫁祸，那么杀死妻子后，抛尸克拉肯索普庄园理应是一个比较明显容易被人发现的地方。或者说为了看起来不那么欲盖弥彰，也是会假装藏起来后仍能被人发现的地方。

可是故事的一开头我们看到了什么？先是一个老太太在万分之一的几率下，现场目睹了昆珀的杀人，然后是这个老太太求助了马普尔小姐，再后是露西受托于马普尔小姐去克拉肯索普家里去找尸体。这位露西恰巧是一位细致完美的搜寻家，居然把一个几十年几乎无人去的地方长仓，又是万分之一的几率才会打开的棺材打开，找着了这具医生希望大家看到的尸体。

而以上发现尸体的所有事件，都可以说是万分之一的几率，同时发生的几率就更小了。昆珀医生并不知道自己杀人被人看见。而其所设计的“必须被人发现”，否则无法嫁祸的杀人案，居然一开始就需要这么小的几率来被人发现，这应该算是剧情中最大的bug。

明显是阿婆写书时，想好了命案被目睹的开头，却没想好结尾。所以前面半部书高潮迭起节奏紧凑，后半部狗血淋头，还搞了几出爱情肥皂剧。。。最后为了出乎意料而出乎意料，随便抓一个凶手，想一个动机了事。

69、我觉得应该不是想嫁祸。他只是想先把这个尸体藏在这里，然后找个机会抛尸吧。这样就神不知鬼不觉了。

70、单靠指认就破案，白瞎这么好的情节了。

71、马普尔系列。。。和波洛不同，马普尔的角色一如既往的边缘化，前面部分很有吸引力，后面部分显得无力，这篇最大的迷其实是露西的另一半么？

72、这个故事不错

73、谢谢阿加莎，让我看到了一个严谨柔和的女侦探，虽然推理部分不算好，但是只能远程推理不能亲赴现场也是没办法嘛

《命案目睹记》

精彩书评

- 1、阿婆的小说几乎每一部都让我觉得精彩绝伦，尤其到了结尾，都是屏息读完。只是这本让我有点略失望，收尾太草草了，前面的情节安排也欠妥，有点牵强。特别是后面的那两件凶杀案发生的也很莫名，就像是为了凑字数硬加上去的，最后只是以“想混淆警方的视听，让他们以为是这家人的内部纠纷”，实在是牵强。
- 2、只能给打3分了……有1分还是属于友情分。这真是一个传说里的无头案，一般来说要推理凶手首先要分析动机，要分析动机起码要知道死者是谁，结果这个故事连死者的身份都稀里糊涂。看起来像是那个客死他乡的长子的外国媳妇，又没有证据。最后揭露凶手的过程太戏剧化了，如果凶手矢口否认，马普尔小姐没有任何证据嘛……《我爱我家》里讲话儿的，“我就看见一背影儿……跟一般的犯罪分子的背影儿也差不多吧！”
- 3、最后马普尔小姐解释杀人凶手昆珀医生一开始就设计好杀死自己的妻子，嫁祸给克拉肯索普一家人。如果要嫁祸，那么杀死妻子后，抛尸克拉肯索普庄园理应是一个比较明显容易被人发现的地方。或者说为了看起来不那么欲盖弥彰，也是会假装藏起来后仍能被人发现的地方。可是故事的一开头我们看到了什么？先是一个老太太在万分之一的几率下，现场目睹了昆珀的杀人，然后是这个老太太求助了马普尔小姐，再后是露西受托于马普尔小姐去克拉肯索普家里去找尸体。这位露西恰巧是一位细致完美的搜寻家，居然把一个几十年几乎无人去的地方长仓，又是万分之一的几率才会打开的棺材打开，找着了这具医生希望大家看到的尸体。而以上发现尸体的所有事件，都可以说是万分之一的几率，同时发生的几率就更小了。昆珀医生并不知道自己杀人被人看见。而其所设计的“必须被人发现”，否则无法嫁祸的杀人案，居然一开始就需要这么小的几率来被人发现，这应该算是剧情中最大的bug。明显是阿婆写书时，想好了命案被目睹的开头，却没想到好结尾。所以前面半部书高潮迭起节奏紧凑，后半部狗血淋头，还搞了几出爱情肥皂剧。。。最后为了出乎意料而出乎意料，随便抓一个凶手，想一个动机了事。
- 4、我想，我们这些自称为“阿迷”的人，一半是喜欢推理小说，另一半是喜欢阿婆絮絮叨叨的对人性的描写吧。谋杀并不那么意外那么特别那么惊世骇俗，一些时候是激情、复仇的作用，另一些时候是为了得到人人都想得到的东西。这本小说看了个开头，突然想起自己其实看过英文原版。不过看了八成才突然想起谜底。从发现尸体起，我一直不耐烦地等待披露尸体身份，以判断谋杀动机。但直到最后发现，尸体身份本身就等于谜底。这是个不好推理的谜题。圣玛丽米德的梅宝小姐，知道每一家的家长里短，我们觉得她很八卦。爱看梅宝小姐的我们，心里其实也很八卦。
- 5、說實話我想給2星的.念在是阿婆的忠實FAN給3星吧。這部與其說是部推理小說，其實更想是部豪門家族倫理劇。主角是個叫露西的年輕漂亮職業女管家，配角是若干豪門繼承人！馬普爾小姐的作用，也由偵探變為紅娘！話說，我看了這麼多阿加莎的小說，對她的吃驚套路亦漸漸熟悉了。首先，因為阿婆是個很現實的人，所以在她的故事里利益可謂是唯一動機！（除了無人生還、東方快車謀殺案等少數作品外）將一部故事里所有有利益動機的人都列出來！然後看作者對哪個筆墨鋪陳最少，或者哪位人物的利益鏈關係最隱蔽，那人必然就是兇手。舉例：1.命案目睹記里面可從家族遺產獲利的有3個兒子、1個女兒和1個女婿，然後作者花了大量筆墨描述除女兒外的4個男人對財產的垂涎，可見這幾個人肯定不會是兇手。另有家庭醫生對女兒有意思，將來有結為夫妻的希望。但這層作者僅婉轉卻多次地在不同地方表述。於是兇手是醫生。2.葬禮之後。這部是將利益關係隱晦地更深。所以這部情節是以比《命案目睹記》好。這里我就不劇透了。另外我對這本書另外不滿的地方就是，推理成份嚴重不足，簡直是草草帶過！！譬如如何給大家下毒，殺死艾爾弗雷德的經過，都要靠腦補。尤其令我不滿的是，馬普爾小姐居然就靠目擊證人老太太來定罪兇手。卻沒有實際證據。雖然這招在推理小說中常被拿來救場，這里也用得未免過於草率。btw我認為露西最後選擇了布萊恩。
- 6、这本书前半部分写得又紧张又刺激，想一口气读完。不过后面慢慢又回到老套路了。只能说是阿加莎一贯的风格。
- 7、故事情节写得很不错啦，就是结尾太不明确了。比如说，根本就看不出来谁是凶手，毫无迹象可寻，马普尔又怎么会知道谁是凶手呢？而且她也没有提到什么人性不人性的问题上啊。反正——马普尔是靠第三者、第四者、甚至是第五六七八者的人性就能推出凶手是谁的一个人。可是，这本书里没有提到让人能接受的人性说！不过我有个疑问。那就是——露西到底会选谁结婚呢？我觉得是塞德里克，但布莱恩也有可能，毕竟露西说不希望凶手是他。也有人说露西会选那个警察，理由是电影版

《命案目睹记》

是那么编的。不过，我把书反反复复地翻了个遍，也没看出露西有可能喜欢上警察的样子。哎，真不知道是哪一人，难啊！

8、下下来看的似乎是台版，通篇的玛波小姐，看得我一愣一愣的.....因为是第一次看阿婆的书，虽然篇幅较短仍感觉好啰嗦.....把一大家子的作案动机分析了个透，最后犯罪的还是医生.....可看完了也没觉得有什么决定性的线索或证据指向医生.....看在推理女王的名号上给了三星吧.....其实还是比较失望的.....

《命案目睹记》

章节试读

1、《命案目睹记》的笔记-第188页

人啊，真是一种不可思议的英雄和懦夫的混合体！他忍受着病痛，不发一句怨言，只是因为害怕自己所担心的事情成为现实。而另外一些人则处在另一个极端，小指头上肿起了一块就使得他们痛苦不堪，自以为得了癌症，跑来浪费我的时间，结果证明只是普通的冻疮。

2、《命案目睹记》的笔记-第56页

倒数第二行 埃玛说：“我的侄子（亚历山大）明天……”

一个并不严重的错译

亚历山大是埃玛姐姐的孩子，所以不应该是“侄子”而是“外甥”

3、《命案目睹记》的笔记-第182页

每当马普尔小姐说出“绅士”这个词时，总是充满着维多利亚时代的韵味——仿佛是在她之前的那个古老时代的回声。你会马上想起意气风发的热血男儿（也许还留着连鬓胡子），有时候或许带点邪气，但对女人总是殷勤有加。

4、《命案目睹记》的笔记-第1页

4:50P.M From Paddington比《命案目睹记》要恐怖多了，
《命》太直白，什么都知道了，一点悬念都没有，
from Paddington就觉得，诶，是什么事情发生了，
然后如果在paddington的话就会有点恐怖的感觉。。。。

《命案目睹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